



法律援助申請 (民事訴訟)

法律援助署

請在適當 ☐ 或 ☐ 加上 ☒ 號

此部分只供本署人員填寫

AN : _____

AD : _____

PLAR : _____

第 1 部 申請人的個人資料

- ☒ 先生 英文姓名須按香港身份證 / 護照所示
☐ 太太 (請用正楷, 姓氏先行)
☐ 女士
☐ 小姐

CHAN SIU MING

中文姓名

陳小明

- ☒ 香港身份證號碼 ☐ 護照 / 旅遊證件號碼

K123456 (7)

出生日期

0	1	0	1	1	9	7	0
---	---	---	---	---	---	---	---

日 月 年

婚姻狀況: ☐ 單身 ☒ 已婚 ☐ 離婚 ☐ 配偶已逝世 ☐ 分居 由

--	--	--	--	--	--	--	--

 起
年 月

電話

住宅 2345 6789

辦公室 3456 7890

手提電話 4567 8901

電郵地址

居住上址由

0	3
---	---

0	3
---	---

 起
月 年

地址

				B
--	--	--	--	---

 室

4	1
---	---

 樓

		8
--	--	---

 座

香港大廈 大廈 / 屋邨名稱

大王道 1000 號 街道號數及名稱

柴灣 區 ☒ 香港 ☐ 九龍 ☐ 新界

城市 / 區域 / 國家

住所由僱主提供 ☐ 是 ☒ 否通訊地址
(如與上址不同)

--	--	--	--	--

 室

--	--

 樓

--	--

 座

香港柴灣郵箱 10000 號 大廈 / 屋邨名稱

街道號數及名稱

區 ☒ 香港 ☐ 九龍 ☐ 新界

中國 城市 / 區域 / 國家

第 2 部 訴訟性質

- ☐ 離婚訴訟 ☐ 強制執行贍養令 ☐ 更改管養令 ☐ 錢債訴訟
☐ 更改贍養費令 ☐ 司法覆核 ☐ 薪酬索償
☐ 人身傷害 ☐ 醫療疏忽 ☐ 專業疏忽

意外發生日期

--	--	--	--	--	--

日 月 年

意外發生地點 _____

- ☒ 其他 取回土地業權

有關訴訟的對訟一方姓名 / 機構 / 公司名稱

1 李大強

2 無

3 無

法庭案件編號 1 無 2 無 3 無

指以散工形式工作
/或無固定僱主。

第 3A 部 申請人的就業情況

☐ 受僱（正職）

僱主名稱 / 地址 / 電話
不適用

職位 不適用

由 年 月起受僱

☐ 受僱（☐ 非全職 ☐ 兼職 ☐ 散工）註 1

僱主名稱 / 地址 / 電話
不適用

職位 不適用

由 2 0 0 6 年 0 1 月起受僱

☐ 無職業

☐ 失業 ☐ 退休 ☐ 學生 ☐ 家庭主婦
最後受僱工作 不適用

由 年 月起失業或退休

對上一份工作的每月收入 不適用 元

☒ 自僱人士 / 業務經營者 註 2（請以獨立的表格 B 提供每項業務詳情）擁有的業務數目 1

工作性質 / 業務名稱 發發發公司

包括獨資經營者、合伙人及私人公司的大股東。（即如你持有 51% 公司股份或以上，或如你經營及管理業務）。

第 3B 部 偶配資料 註 3

英文姓名（姓氏先行）

HO HO

配偶如為與本申請所涉訴訟的對訟一方，或雙方已離婚或分居，你便無須填報配偶資料及收入。

中文姓名

何 好

☒ 受僱（正職）

僱主名稱 / 地址 / 電話
XX 公司

太子道 10000 號 (電話：2468 1357)

職位 文員

由 年 月起受僱

☐ 受僱（☐ 非全職 ☐ 兼職 ☐ 散工）註 1

僱主名稱 / 地址 / 電話
不適用

職位 不適用

由 年 月起受僱

☐ 無職業

☐ 失業 ☐ 退休 ☐ 學生 ☐ 家庭主婦
最後受僱工作 不適用

由 年 月起失業或退休

☐ 自僱人士 / 業務經營者 註 2（請以獨立的表格 B 提供每項業務詳情）擁有的業務數目 不適用

工作性質 / 業務名稱 不適用

你須列出你及/或配偶受僱職業的總收入，包括薪金、津貼、花紅、佣金等。退休金/退休計劃/強積金供款額等（如有者）須在第 6 部可扣除項目下填報。擔任公司董事而獲得的收入亦應填報。

第 4 部 收入 註 4 申請人必須詳實申報自己及配偶的所有收入

☒ 受僱正職月薪 註 5

申請人 無 元 配偶 6,000 元

☒ 其他受僱職業月薪 註 6

申請人 無 元 配偶 無 元

每月平均計

☐ 津貼 ☒ 花紅
☐ 佣金 ☒ 年終雙糧
☒ 實物利益 註 7

公司支付按揭供款
申請人 8,000 元 配偶 無 元
(i) 花紅：3,000 ÷ 12 = \$250
(ii) 年終雙糧：6,000 ÷ 12 = \$500

指你及/或配偶的僱主所提供的實物利益的現金價值，例如宿舍、房屋或教育津貼。

☐ 其他來源的收入 註 8

包括兼職的總收入，以及按散工形式或按件計酬的工作的總收入。你須列出你及/或配偶過去 12 個月的每月平均收入。退休金/退休計劃/強積金供款額等（如有者）須在第 6 部可扣除項目下填報。

每月退休金

申請人 無 元 配偶 無 元

家庭成員每月給予的補助或其他來源

申請人 無 元 配偶 無 元

包括支付給你本人及/或你的年幼子女的贍養費、你及/或配偶從分租物業所得的租金、專利權費、以及從其他來源得到的收入，包括你及/或配偶所收取的傷殘津貼或高齡津貼及其他人定期向你及/或配偶提供的生活費/經濟援助。在計算你從分租物業所得的租金時，你應扣除本身所繳付的租金。不過，如你分租部分主要住宅，但租金收入比所繳付的租金少，則應在第 6 部可扣除項目「主要住宅的每月相關支出」項下的第 (1) 項申請扣除該淨差額。

配偶如為與本申請有關訴訟的對訟一方，或雙方已離婚或分居，你便無須填報配偶擁有的資產。

第 5A 部 資產 註 9 ← 申請人必須詳實申報自己及配偶擁有的所有資產

銀行存款（包括所有聯名戶口）註 10 ←

你必須列出在香港或境外開立的所有銀行戶口的詳細資料，包括定期存款戶口及其他外幣存款戶口。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銀行名稱	戶口號碼	戶口持有人姓名	最近期戶口結餘
(1) XX 銀行	123456789	陳小明	8000 元
(2) YY 銀行	234567890	何好	2000 元
(3) ZZ 銀行	1357924680	陳小明/何好	5000 元
(4) 無	無	無	無 元
(5) 無	無	無	無 元

擁有物業 註 11 ←

你必須列出你在香港或境外全部或部分擁有的物業的詳細資料，包括以你及/或配偶的個人名義，及以公司名義持有的物業，而你及/或配偶是該公司的董事或股東。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物業 1	物業 2
地址	香港大道 1000 號 香港大廈 8 座 41 樓 B 室	中國深圳深圳街 5000 號 50 樓 B 室
業主姓名	陳大文/何好	陳小明/何好
現時市值	2,000,000 元	RMB150,000 元
未償還按揭貸款	1,000,000 元	無 元
所佔份額（按百分比計）	申請人 無 % 配偶 50 %	申請人 50 % 配偶 50 %
自住	☒ 是 ☐ 否	☒ 是 ☐ 否
主要的居所 註 12 ←	☒ 是 ☐ 否	☐ 是 ☒ 否

股票及其他投資詳情

如你填報的資料顯示你在超過一個物業內居住，請註明哪個物業是你的主要居所。

股票／投資名稱	股票／投資數目	現時總市值	股票持有量（百分比） 申請人 配偶
(1) AA 公司 (10000)	1000	10,000 元	100 % 無 %
(2) BB 公司 (10100)	1000	5,000 元	無 % 100 %
(3) 無	無	無 元	無 % 無 %

人壽保險或儲蓄保險

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指你按所投購的人壽保險單上的條款，可以借得的最高貸款額。請向投保的保險公司查詢可以商借的確實款額。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保險公司名稱	保單編號	現行最高貸款額 註 13 ←
(1) CC 保險	123456789	5,000 元
(2) 無	無	無 元
(3) 無	無	無 元

汽車

用途	淨值 註 14 ←
(1) 車輛 1 ☒ 私人用途 ☐ *商業用途	10,000 元
(2) 車輛 2 ☐ 私人用途 ☐ *商業用途	無 元

指汽車的市場現值，尚未清還的貸款不包括在內。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如用作商業用途請以獨立的表格 B 提供詳情）

其他有價值資產 註 15 ←

資產類別	現行總市值
(1) 金飾	10,000 元
(2) 金表	20,000 元
現金（並不包上述銀行戶口結餘）	5,000 元

有價資產包括珠寶、古董及無形資產，如商譽、版權、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可追回欠款 無 元

如果沒有這些資產，
請填上“無”。

除上文所述外，申請人及 / 或配偶是否為香港或境外註冊公司的股東 / 董事？

☒ 否 ☐ 是 公司名稱 _____
所佔股份 數目 _____ 價值 _____ 元
董事酬金 _____ 元

除上文所述外，申請人及 / 或配偶是否在香港或境外持有其他銀行戶口或擁有其他物業或資產？

☐ 否 ☒ 是 如是的話，請在第 7 部提供詳情

除上文所述外，申請人或配偶是否與其他人士共同在香港或境外持有其他銀行戶口或擁有其他物業或資產？

☐ 否 ☒ 是 如是的話，請在第 7 部提供詳情

第 5B 部 申請人以自己名義代他人持有的資產 申請人必須詳實申報自己及配偶代他人持有的所有資產

銀行存款（包括所有聯名戶口）註 10

你必須列出在香港或境外開立的所有銀行戶口的詳細資料，包括定期存款戶口及其他外幣存款戶口。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銀行名稱	戶口號碼	戶口持有人姓名	款項原擁有人	最近期戶口結餘
(1) <u>東西銀行</u>	<u>987654321</u>	<u>陳小明</u>	<u>陳小文(弟弟)</u>	<u>3,000</u> 元
(2) <u>無</u>	<u>無</u>	<u>無</u>	<u>無</u>	<u>無</u> 元

物業

	物業 1	物業 2
地址	<u>九龍花墟街</u> <u>1000 號 1 樓 A 室</u>	<u>無</u>
登記業主姓名	<u>陳小明/何好</u>	<u>無</u>
物業原擁有人姓名	<u>陳小文(弟弟)</u>	<u>無</u>
現時市值	<u>1,000,000</u> 元	<u>無</u> 元

其他有價資產 註 15

資產類別	資產原擁有人	現行總市值
(1) <u>DDD 公司股票 2000 股</u>	<u>陳小文(弟弟)</u>	<u>10,000</u> 元
(2) <u>無</u>	<u>無</u>	<u>無</u> 元

第 5C 部 在申請法律援助前處置過的資產 申請人必須詳實申報自己及配偶處置過本部所述的所有資產

1. 你何時知道你將要展開第 2 部所述的訴訟或就有關訴訟作出抗辯？

2009 年 1 月 1 日

2. 在知道你將要展開第 2 部所述的訴訟或就有關訴訟作出抗辯後，你或配偶是否曾將任何款項、物業或財物轉讓、出售或贈予任何人士、公司或機構，又或取消任何人壽保險、儲蓄保險保單或銀行戶口？

- (a) 現金 ☐ 是 ☒ 否
(b) 房地產 ☐ 是 ☒ 否
(c) 人壽保險或儲蓄保險保單 ☐ 是 ☒ 否
(d) 銀行戶口 ☒ 是 ☐ 否
(e) 其他有價資產 註 15 ☒ 是 ☐ 否

有價資產包括珠寶、古董及無形資產，如商譽、版權、專利及其他知識產權。如果沒有這些資產，請填上“無”。

如果沒有這些項目，請填上“無”。

3. 如在以上任何一個問題選擇是作為答案，請提供詳細資料：－

日期	資產詳情	價值 / 金額	獲贈 / 授資產人士姓名
17.9.2009	取消本人 XX 銀行戶口 654321	當時有 20,000 元	無
17.9.2009	金鐲一隻	15,000 元	送給妹妹作結婚禮物
無	無	無 元	無

第 6 部 可扣除項目

在第 2 部所述的意外已收到的賠償或捐款

- 交通意外傷亡援助金
○ 暴力及執法傷亡賠償
○ 僱員補償
○ 捐款或禮物的款額
○ 根據保險單收取的款項

無 元
無 元
無 元
無 元
無 元

註 16

如你因意外受傷申請法律援助，申索損害賠償，而你亦根據你自購的保單就這次受傷獲取款項，則由申請當日起計的 3 年內，你因受傷所需的合理照顧、醫治及醫療儀器的開支，可予以扣除。如果沒有這些項目，請填上“無”。

款項已存入下列銀行戶口：

銀行戶口號碼 無 銀行戶口號碼 無

受養人的資料 註 17

姓名	年齡	關係
(1) 陳明	13	父子
(2) 黃綠	65	母子
(3) 無	無	無
(4) 無	無	無
(5) 無	無	無
(6) 無	無	無

你須提供完全由你維持其生活的人的詳細資料。
受養人：指任何完全由有關人士維持其生活的人。如你只維持其生活的部份開支，則不可列其為受養人。如果沒有這些項目，請填上“無”。

主要居所的每月相關支出

- (1) ○ 租金 ☒ 按揭供款 ○ 住宿費用 註 18 8,000 元
(2) 管理費 500 元
(3) 差餉及地租 300 元
(4) 樓宇保險費 200 元

如你是主要住宅的戶主，則可申請扣除該住宅的租金，或按揭供款。
如你分租部分居所，則只可申請扣除應付的租金淨額。
如你並非居住單位的戶主，則可申請扣除住宿費用。
一般情況下，扣除的金額不可超過有關人士的一半收入。如果沒有這些項目，請填上“無”。

需要照顧受養人而繳付的每月支出

- ☐ 年幼受養人 ☐ 因本身的精神或身體狀況而不能自我照顧的受養人

無 元

如你因為在工作期間而對幼年或本身的精神或身體狀況而不能自我照顧的受養人提供照顧開支，在屬合理的情況下可被扣除。如果沒有這些項目，請填上“無”。

退休金計劃 / 退休計劃或強制性公積金的每月供款

申請人 無 元 配偶 300 元

薪俸稅

申請人 無 元 配偶 無 元

已付的贍養費 註 19

無 元

對於分居配偶或前度配偶或子女，而他們並非在第 6 部申報的受養人，你實際支付給他們而屬合理的贍養費，可予以扣除。如果沒有這些項目，請填上“無”。

- (1) 與弟弟陳小文在法國擁有一片地，價值港幣 600,000 元
- (2) 配偶何好與妹妹何妙在內地 XX 縣 YY 村 ZZ 號聯名擁有祖屋一棟市值¥20,000



申請人簽署

30/9/2009
提交日期